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Forum on
Philosophy and Social
Art Institutions in China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 哲学社会科学 发展论坛 文集

主 编 许 江
副主编 杭 间

目录

会议辑要

- 008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论坛概述
010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论坛倡议书
014 全国艺术院校研创管理协作会章程
-

大会发言摘要

- 018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论坛发言摘要
-

会议论文

(一)

- 032 推进艺术与哲学社会科学相关思想形态的互动交流
中国美术学院院长 许 江
- 036 熔铸锤炼育艺魂 玉汝于成电影人
——北京电影学院以艺术观教育引领立德树人
北京电影学院
- 046 用文艺创新践行中国梦
——学习习近平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讲话体会
鲁迅美术学院 张 伟
- 052 艺术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研究
西南民族大学艺术学院 穆 兰

- 064 中国传统书画精神对当今社会核心价值观的几点启示
湖北大学 张建军
- 070 促进音乐院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的几点启示
——由武汉音乐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引发的思考
武汉音乐学院科研处 胡 军
- 078 中华乐教传统在凝聚民族精神和道德资源方面的作用
浙江音乐学院(筹) 李荣有 李沛健
- 088 艺术类大学生核心价值观的内涵、内化与践行
大连艺术学院 武晓霞 孙海涛

(二)

- 096 艺术教育的核心与感性素质的培养
中央音乐学院 周海宏
- 102 美术创造学方法论导论
湖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周功华
- 114 综合性院校美术教育的河南特色
——兼谈河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办学思路与实践探索
河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闫庆来 张建伟
- 124 综合性艺术院校学科资源的利用与发展
——以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为例
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 陆大勇
- 132 以上海音乐学院为例试述建国初期中国对越南在华音乐
人才的培养
上海音乐学院 黄 静
- 142 略论高等美术院校人文教学环境的构建
湖北美术学院 李梁军
- 152 综合性大学中的艺术史论人才培养战略
——以清华大学美术学院艺术史论系为例
清华大学美术学院 陈岸瑛

- 160 加强艺术学科建设的思考
江苏大学艺术学院 朱立新
- 168 综合性大学艺术类专业发展中的教、研、创实践路径分析
同济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 王冬冬
- 176 着眼于提升综合素养的东南大学艺术类研究生创新教学实践
东南大学艺术学院 李铁南
- 182 高等艺术教育中的共性与个性问题
——以高等书法教育为例
南京师范大学美术学院书法系 朱建华
- 188 综合性大学双向复合型艺术人才培养的路径
华南理工大学艺术学院 何 平 梁 军 冯向阳

(三)

- 194 中国美术学院研创工作特色思考
中国美术学院 杭 间
- 198 行走在田野上
——设计学研究生田野考察课
浙江农林大学艺术设计学院 何 征
- 202 刍议艺术院校科研工作的创新意识
西安美术学院 朱尽晖
- 208 国际艺术学科科研评价体系综述
中国美术学院 连 冕
- 222 对艺术院校科研与学科建设关系的一点思考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研究院 李丕宇
- 238 艺术学论文与论著评价指标调研
中国美术学院 叶 菁 唐亚蕾 柳小龙 曹增节

会议 辑要

Proceedings of the 1st National Conference on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 Development in
Art Schools, 2006, in China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
哲学社会科学
发展论坛
文集

首届

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 展论坛

概述

高等艺术院校是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阵地，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引领着文艺的价值取向和思想追求，也决定着文艺理论和艺术创造的高度。哲学社会科学不仅构成艺术教育中素质教育的基础，而且也与所有的艺术门类的理论发展建立了根源性的联系。艺术和哲学社会科学之间具有相关性，相得益彰。

“中央文艺工作座谈会”和 2011 年艺术学上升为独立学科门类是此次研讨会的大背景。艺术学独立为门类以来，关于艺术教育的教学模式和评价标准成为近几年艺术院校探讨和改革的重要内容。介于文学门类具有框架体系影响和艺术教育的特殊性、独立性之间，艺术教育、艺术科研和艺术创作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讨论成为重点。

2014 年 10 月，习总书记在“全国文艺工作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要创作更多无愧于伟大民族和时代的优秀作品。艺术院校既是艺术人才培养的重地，也是艺术创作的高地，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中国艺术的未来。2014 年 12 月 24 日—25 日，“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 展论坛”在教育部的倡导之下，在作为承办单位的中国美术学院隆重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 64 所艺术类或综合性高校的专家与会，就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中国当代艺术创作、艺术教育等问题开展了深入探讨。

教育部社科司司长张东刚介绍了举办本次论坛的初衷，希望通过建设综合大学艺术学科、社会科学交流的平台，打开艺术培养和艺术创作助推的窗口，促进艺术院校和艺术学科科研创作、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的整体提升。教育部通过分类指导、特色发展，实现高素质艺术人才培养，促进文艺精品力作的层出迭现，逐渐增强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和吸引力。

在发展论坛上，中国美术学院院长许江、北京大学艺术学院院长王一川、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院长周星分别作了发言，按照美学组、设计学组、艺术学理论组、戏剧与影视学组、音乐与舞蹈学组、科研创作管理组六类进行分组讨论，并由中国美术学院王赞教授、清华大学苏丹教授、四川大学黄宗贤教授、北京电影学院王鸿海教授、中央音乐学院周海宏教授、中央美术学院宋晓霞教授代表分组向大会介绍，会议最后审议并通过了《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论坛倡议书》和《全国艺术院校研创管理协作会章程》。

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范迪安对会议和分组讨论的情况做了小结。他认为，中央对文化建设高度重视，文化建设、文艺的繁荣发展已经纳入到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和实现中国梦的整体战略部署之中。在文艺工作座谈会和中央一系列关于推动文化建设与文艺繁荣发展的新精神下，艺术院校承担着越来越突出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重要使命。如何更好地认识艺术学和哲学社会科学的关系，在高等艺术院校里如何实现两者的有机结合，另一方面，如何抓紧建立评价的体系、标准、方式、角度，形成评估机制，从而形成有中国特色的，包含了中国思想、中国精神的对于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评价标准显得尤为重要。

首届

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发展论坛

倡议书

在当代，价值观念与文化软实力的竞争，越来越成为国家发展战略，人类的心灵养育和安顿也日益成为全球重视的共同利益。在这个相互竞争与共同发展相交织的时代趋势中，艺术成为备受关注的重要平台。本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发展论坛”，讨论和探索艺术院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方法路径，关注和重视中国艺术创作与教育所应肩负的职责任担当，进而推进艺术学科内涵发展，加快艺术人才素质提升，既是人才培养的急需，又是艺术学术的使命。

2014年10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文艺工作座谈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推动文艺繁荣发展，最根本的是要创作生产出更多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体现中华文化精神、反映中国人审美追求，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无愧于我们这个伟大民族、伟大时代的优秀作品。

价值观作为一种社会意识，既凝聚着民族的传统特色和文化精神，又集中反映着时代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倾向，并交织而成特定人群、族群的基本的价值判断和理想追求。核心价值观的确立，既是历史发展中社会积累与进步的必然，也是一个民族历史地形成的共识和思想凝聚。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所在。

价值观念要由艺术创作等可感、可触、可视、可听的活的载体来凝聚和承载，要由代代人才和丰富的渠道来传承与发挥，因此艺术创作与教育是价值体系建构与实践的重要途径，价值观念建设是艺术创作与教育的重要使命。在艺术教育中，我们尤其要倡导中国精神的继承和创新，鼓励阅读经典，这个经典包括美术、音乐、戏剧、舞蹈、电影、电视等所有时间和空间的艺术形式，让年轻一代从艺术教育中、从那些可感的艺术活物中理解中国、感受中国，充分认识可资创造性转换与再造的根源性因素，这是当前艺术教育的迫切而重要的课题。

在人类历史上，艺术与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相伴相生，到 20 世纪后半叶，它们之间的联系更为突出。而艺术创作的研究，也越来越多地引入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和手段。哲学社会科学不仅构成艺术教育中素质教育的基础，而且也与所有艺术门类的理论发展建立了根源性的联系，成为艺术学重要的思想资源和方法来源；艺术也总是形象直观地诠释和表达着特定的思想，不断地促成自身的活化与创新。在今天的艺术教育环境下，重视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进而推进艺术学科的思想内涵与方法内涵的研究，将显得更为重要。

中国高等艺术院校是国家艺术教育、研究与创作的主力。促进中国艺术教育的发展，创作出无愧于伟大民族、伟大时代的艺术作品，需要我们秉持“多元互动、和而不同”的精神旗帜，持续营造符合艺术自身规律的研究与创作氛围，以更完善的管理与评价体系，来激发出艺术教育者和创作者的激情与活力，使之释放出高等艺术教育的创造力和社会能量。为此，我们向全国艺术教育界同仁发出倡议：

一、以“讲话”为指导思想，以美育塑造艺术人才，以人民融铸创造灵魂，通过立足本土、立足当代的文艺创作和教育研究，合力塑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艺术教育和创新体系。

二、艺术学科应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成果，发挥其艺术研究的思想的资源性力量，珍视其人文技艺与学术的工具箱作用，并由此来丰富艺术学科的内涵，夯实艺术学科的基础建设。

三、深度梳理艺术教育、研究和创作三者之间的互动关系，努力跨越艺术门类的传统藩篱，积极探索和营造艺术院校人文教学、艺术研究与创作能力培养的整体性表述和特色性凸显的方法体系，在此基础上加强艺术院校之间的交流合作，加强艺术学科门类的内涵建设。

四、逐步深化符合艺术规律的教育管理和服务机制的改革，通过艺术院校间的协作，建构具有艺术特色的人才培养质量、学术研究和创作的评价体系。

教育塑造灵魂，艺术也塑造灵魂，艺术教育艺术家和教育家这两类灵魂工程师交汇的圣职。无论艺术形态如何多元、艺术语言何等多样，以人民为中心，为心灵而教育，是中国高等艺术院校研究、创作和教育不变的宗旨。让我们团结奋进，共同努力，为振兴中华文化而奋斗！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论坛通过）

2014年12月·杭州

全国艺术院校研创管理协作会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全国艺术院校科研创作管理协作会（以下简称“协作会”）的工作，促进协作会的健康发展，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所称协作会是在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指导下，由全国艺术院校科研创作管理部门共同组织发起，旨在推动科研创作协作和交流，全面提升艺术院校科研创作水平的民间研究性协作组织。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条 协作会由会员单位组成，参加“首届全国艺术院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发展论坛”的院校为协作会发起会员单位。

第四条 协作会设会长单位一个，会长单位采取轮值制，由当年承办协作会年度会议的会员单位担任。协作会会长由会长单位校长担任。

第五条 协作会设秘书处，全面负责协调和处理协作会日常事务。秘书处设在中国美术学院。

第六条 其他承认本章程、热心协作会工作、积极参加协作会各项活动的全国设置艺术类专业的院校均可申请成为协作会成员单位。由符合条件的院校向协作会秘书处提出书面申请，经协作会年度会议与会会员单位三分之二以上（含）成员表决通过。连续三次不参加协作会年度会议，视为自动退出协作会。

第三章 使命与任务

第七条 以艺术学科特色为辐射点，推动相关学科及跨学科的学术研究和创作。

第八条 联合艺术类院校优质资源，推进校际科研创作合作，实现艺术类院校多层次、高水平的学术交流和资源共享。

- 第九条 搭建科研创作管理协作平台，建立艺术类院校科研创作管理部门长效合作机制。
- 第十条 加强与国际有关学术组织的联系，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
- 第十一条 为业务主管部门决策建言献策，提供咨询服务。

第四章 议事规程

- 第十二条 协作会原则上每年举行一次年度会议，会议主要由全体会员单位 and 申请会员单位参加。会议确定下一年度承办单位。次年申办权由成员单位提出申请，经全体成员单位会议后确定承办单位，经费由该年度主办单位承担。
- 第十三条 协作会决议事项采取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以投票方式做出决定时，须经与会成员单位三分之二以上（含）成员同意方可通过。

第五章 附 则

- 第十四条 修改本章程须由会员单位提议，经秘书处汇总后，提交至协作会年度会议审议，经审议通过后生效。
- 第十五条 本章程自协作会通过 后生效，由协作会负责解释。

大会发言摘要

Proceedings of the 1st National Forum on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 Development of
Art Institutions in China

首届全国艺术院校
哲学社会科学发
展论坛文集